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1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78,8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积成电子	股票代码	0023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斌	刘慧娟	
办公地址	济南市花园路东段188号	济南市花园路东段188号	
电话	0531-88061716	0531-88061716	
电子信箱	yaobin@ieslab.com.cn	liuhuijuan@ieslab.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网自动化(含电网调度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配用电自动化和发电厂自动化设备与系统、公用事业自动化设备与系统产品的软件开发、生产和系统集成。在电力自动化领域,公司产品线覆盖了电力系统发、输、变、配、用、调度各个环节,是国内少数几家能够提供智能电网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的厂家之一;在新能源领域,公司能为风、光等可再生能源提供自动化控制整体解决方案;在公用事业自动化领域,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水务和燃气行业,具备全方位的智慧水务解决方案和智能燃气解决方案的集成能力;在能源管理领域,为重点高耗能能企业、公共建筑、工业园区的精细化、规范化运营提供全套节能解决方案,为政府节能主管部门、节能监察机构提供用能监察信息化管理系统。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体系,根据市场需求和行业趋势进行生产和研发工作。公司目前是以订单方式组织生产,电力自动化产品主要通过国网公司和南网公司自主招投标或委托专业招标公司组织招投标的方式进行销售,公用事业自动化产品主要通过直销或燃气、水务公司自主招标的销售形式。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城市公用事业、能源管理、信息安全等相关业务领域,与十三五规划中的改善民生环境、节能减排、智慧城市建设等鼓励政策息息相关。公司凭借在智能电网、智慧水务、智能燃气等自动化行业积累多年的研发、实施经验,市场已遍及国内30多个省市自治区的300多个地区,是国内配电网自动化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和国内最大的燃气自动化系统供应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421,634,976.13	1,285,785,547.23	10.57%	1,108,751,70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84,466.07	144,105,659.88	-45.19%	129,690,26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649,136.88	135,489,067.73	-48.59%	120,950,62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73,669.20	-58,211,094.32	-185.81%	38,265,232.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8	-44.74%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8	-44.74%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7%	10.23%	-4.96%	10.01%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2,920,450,183.95	2,344,163,662.45	24.58%	1,992,760,40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9,846,780.31	1,473,633,629.63	3.81%	1,352,261,729.7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7,789,153.65	353,911,820.58	381,494,538.83	518,439,46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98,318.99	54,364,547.49	59,582,624.51	-664,38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66,187.04	53,836,120.00	59,090,620.77	-2,784,43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99,227.27	-68,581,001.72	-148,562,119.05	224,668,678.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和关键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6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志强	境内自然人	4.31%	16,321,200	12,240,900	质押	5,143,600	
张跃飞	境内自然人	4.30%	16,298,000	0	冻结	16,298,000	
王良	境内自然人	4.13%	15,663,800	11,747,850			
严中华	境内自然人	4.13%	15,662,400	11,746,800	质押	7,200,000	
冯东	境内自然人	4.13%	15,642,200	11,731,650	质押	5,500,000	
王浩	境内自然人	3.49%	13,233,000	12,234,750	质押	10,190,000	
孙合友	境内自然人	3.02%	11,445,300	11,414,800	质押	11,414,800	
张志伟	境内自然人	2.60%	9,854,400	9,854,400			
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电子系统实验所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8,591,090	0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组合A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7,795,34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杨志强、王浩、王良、严中华、冯东、孙合友、张志伟、耿生民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张跃飞、山东大学威海分校电子系统实验所、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组合A之间以及与前述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国家优化调整经济结构、电力系统深度推进体制改革、国家电网公司电力二次设备集中招标规模持续萎缩。面对不利局面,公司全体员工发扬持续创新、开拓进取的工作精神,公司合同额、回款额同比再创新高。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2,163.50万元,同比增长10.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98.45万元,每股收益0.21元。

电力自动化方面,国家电网公司集招市场容量萎缩,招标批次及数量均有所下降,招标形势竞争加剧。2016年,公司通过国家电网公司集中招标签订的合同额3.37亿元,同比下降32.2%;各营销大区自签合同额超9亿元,同比增长50.9%。从产品结构看,变电站类产品保持四年持续增长,配电终端类产品受益于一体化成套开关及故障指示器的销售合同额突破2亿元。公司承建的国家电网公司首个三表合一试点项目在常州成功应用后,相继在全国十余个地市陆续推开,市场占有率第一,对智慧城市建设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由公司承建的日照公共交通集团智能充电管理运营平台、首批充电站及充电桩正式上线运营,为城市打造绿色公交出行及新能源汽车智慧用车新模式。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外市场开拓成绩显著,电网类和变电站类产品均同比获得大幅增长,合同额突破1.5亿。公司全年回款10.4亿,同比小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用事业自动化业务板块持续增长。公司参与编制了《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发展报告》,积极推进城镇给水信息化建设,成功中标临清市水务公司管网地理信息系统等多个项目;智慧水务整体解决方案成功应用于水质监测、用水安全领域,产品线进一步得到完善,智能水表系列产品在沿海十多个重点省份的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公司已在拉萨城市供暖工程燃气智能信息化项目中成功投放了5万余只物联网燃气表,燃气自动化系统全年销售额近亿元,继续保持国内领先。公司联合百度推出智慧能源服务云平台,积极响应城镇公用事业信息化的建设需求;推出基于蜂窝窄带物联网(NB-LOT技术)智能燃气表、水表正式亮相第五届世界移动大会,并展示了移动物联设备的云服务、大数据等智能化后台保障技术,标志着公司智能抄表解决方案成功地拓展到移动物联网业务领域。

能源信息化方面,公司在2016年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的工作,募集资金拟重点投向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和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并先后与山东省沂水县政府、新疆伊吾县政府签订了建设区域微能源网项目的合作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对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持股比例增至22.08%,为加快推进多能互补的需求侧微能源网项目建设创造了条件;积成能源有限公司成功进入山东省售电目录,参股公司深圳慧捷电能售电有限公司也成功列入广东省首批售电公司目录。

信息安全业务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卓识网安成功在新三板挂牌,为下一步借助资本平台推动信息安全业务板块的快速发展创造有利条件。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基于信息安全的智慧燃气及水务整体解决方案,自主研发了从感知层信息安全物联网表计及信息安全采集终端,到信息安全管理主站系统,一站式满足用户信息安全建设需求,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能源管理领域信息安全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立项及过程不断改进,并顺利通过软件CMMI3等级复评;喜获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顺利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一级企业资质换证评审;荣获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颁布的电器工业标准化良好行为示范企业奖项;公司及子公司获得3项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56项软件产品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多项产品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实施了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建立、健全了人才激励机制;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16年12月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电站自动化	355,853,295.67	105,836,923.73	29.74%	-16.39%	-27.70%	-4.65%
电网调度自动化	135,705,678.12	80,163,254.88	59.07%	50.95%	69.64%	6.51%
配用电自动化	638,106,576.95	176,623,286.04	27.68%	21.56%	-5.00%	-7.74%
公用事业自动化	235,093,579.75	97,869,831.97	41.63%	16.71%	22.20%	1.8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对2016 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增“税金及附加”3,831,081.24元,调减“管理费用”3,831,081.24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

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更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实积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实积实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奥通迈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福建省龙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福建省龙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积成能源有限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沂源富翔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沂源富翔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7-018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4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志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熊伟、王星、唐西胜向董事会提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0173008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163万元,比2015年增长10.5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98万元,比2015年减少45.19%。

四、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157,844万元,同比增长11.03%,计划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39万元,同比增长20.78%。

特别提示: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五、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 01730084号《审计报告》确认,2017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784,384.42元,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保持了长期积极回报股东的分红政策,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按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078,438.44元;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27,705,945.9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为419,453,412.22元,扣除2016年内支付普通股股利22,733,760.00元,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24,425,598.20元;

3、以公司总股本378,8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1,366,88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招股说明书》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沿用2016年薪酬标准不予调整,实际发放金额将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根据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最终发放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7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沿用2016年薪酬标准不予调整,实际发放金额将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根据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最终发放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目查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自查表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和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拟聘请其为公司2017年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参照同等规模上市公司标准确定审计报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十二、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拟向齐鲁银行等十六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总额度不超过320,000万元,业务类型包括内保直贷、法人账户透支、卖断型保理,主要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投标及履约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国内信用证等业务,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杨志强先生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

十三、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冯东先生、姚斌先生回避表决。《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长杨志强先生、董事王良先生回避表决。《关于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十七、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7-019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25日下午在公司215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作出决议如下:

1、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正常开展,同时能够有效地控制各项经营风险,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关于聘请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8、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实际情况。

9、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

10、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积成能源有限公司与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在企业综合能源服务工程、工业热能循环利用系统等微能源网应用领域达成战略合作,拓展工业能源高效利用,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该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内容与方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一致同意上述事项。

11、会议以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关于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王浩先生回避表决。

12、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同意《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0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规定,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

2、变更的日期

从2016年5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增值税相关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 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 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对2016 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增“税金及附加”3,831,081.24元,调减“管理费用”3,831,081.24元,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 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变更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2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合理配置各方优势资源,实现资源共享、业务创新,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积成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能源”)与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科节能”)于2017年4月26日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将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和条件,在企业综合能源服务工程、工业热能循环利用系统等微能源网应用领域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拓展工业能源高效利用,从而服务广大能源用户。

基于该合作协议,积成能源预计2017年全年与乐科节能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将在1,000万元以内。2016年度积成能源与乐科节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合同金额为90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25.47万元。2017年年初至披露日(2017年4月27日),积成能源与乐科节能未发生关联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冯东先生、姚斌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已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靖江市开发区德裕路1号

法定代表人:夏君君

注册资本:616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10月9日

经营范围:节能技术研发推广服务,气体压缩机,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真空干燥设备,干燥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研究、设计、开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乐科节能的资产总额为 38,020.44万元,负债总额为 30,262.16万元,净资产为7,758.28万元;2015 年度乐科节能实现营业收入13,725.36万元,营业利润791.39万元,净利润695.74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乐科节能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冯东先生、姚斌先生同时兼任乐科节能的董事,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与乐科节能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乐科节能主要财务指标及履约情况分析,公司认为其资信情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按时付款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积成能源与乐科节能签署合作协议,并基于该合作协议在企业综合能源服务工程、工业热能循环利用系统等微能源网应用领域展开合作,2017年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积成能源向乐科节能采购MVR及自回热精馏、等梯度低温结晶等能源解决方案的信息接口或积成能源为乐科节能提供微能源网控制系统相关技术服务。双方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市场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积成能源拟与乐科节能签署《合作协议》,乐科节能为甲方,积成能源为乙方,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合作原则

①平等原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前提下签署本协议,协议内容经过双方充分协商。

②长期、稳定合作原则。双方的合作基于彼此充分信任,着眼于长期利益,双方致力于长期、稳定的合作。

③共同发展原则。本协议旨在利用各自的资源和条件开展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双方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与业务创新,共同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全面的能源系统综合服务,推动双方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

④减实守信、市场化原则。双方恪守本协议中所作之承诺,确保双方的共同利益,具体合作事项应按市场化方式运作。

2、合作内容、方式、周期

①甲乙双方,决定在企业综合能源服务工程、工业热能循环利用系统等微能源网应用领域达成战略合作,合作拓展工业能源高效利用,服务广大能源用户。

②甲方提供MVR,自回热精馏、等梯度低温结晶等能源解决方案的信息接口,乙方基于甲方的接口信息建立微能源网控制系统,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方便甲方对能源系统进行优化管理。

③甲乙双方同意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各自的重点客户推荐对方的解决方案或服务。考虑到双方的前期投入,在同等条件下,该合作协议具有排他性,双方均承诺优先照顾对方的商业利益,以维护和实现双方合作目的和共同利益。

④甲乙双方基于各自的优势,在能源服务和信息化应用等项目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开展技术交流、共同研发,并适时联合开展综合能源服务和信息化解决方案的推广和应用。

⑤甲乙双方的合作涉及具体项目时,采用“一事一议”的方式根据本协议精神分别签订相应具体的项目合同,双方交易应遵循公平、合理、市场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⑥甲乙双方本项合作的时间周期为双方签字合作生效之日起3年,其后,除非双方同意或者一方提出终止协议并提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对方,本协议的有效期将自动延期一年,延期次数不受限制。

3、合作机制

①建立信息通报制度。一方及时向另一方提供项目动态等方面的资料和信息。

②双方各自指定具体牵头机构/人,负责日常协调、传达、布置、汇总、反馈和跟踪有关事宜。

4、保密

本协议内容,以及在双方具体合作过程中可能相互需要提供专有的具有价值的保密信息,未取得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前提下,须各自遵守保密义务,不以任何理由或目的向第三方披露(各自的咨询顾问、代理人除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积成能源与乐科节能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与业务创新,共同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全面的能源系统综合服务,推动双方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有助于提高综合竞争力。双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双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与乐科节能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到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和连续性。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积成能源与乐科节能拟签署《合作协议》,在微能源网应用领域开展合作,双方2017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该合作协议基础上实施的正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预计金额合理,全体独立董事一致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签署《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合理、市场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17-02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青岛积成电子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